

# 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行使負擔約定書

查\_\_\_\_\_因父母離婚 由生父認領，自即日起約定 重新約定 由 生父監護

生母監護 父母共同行使或負擔未成年子女權利義務，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書為據。

父 姓 名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 話：

立約定書人

母 姓 名： (簽章)

身分證統號：

戶籍地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